

证券代码：873942

证券简称：华青环保

主办券商：山西证券

山西华青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、信息，会计师事务所保证其提供、报送或披露的资料、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得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机构信息

公司拟聘任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 2025 年年度的审计机构。

1. 基本信息

会计师事务所名称：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成立日期：2013 年 11 月 4 日

组织形式：特殊普通合伙

注册地址：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0 号院 1 号楼南楼 20 层

首席合伙人：李尊农

2024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：199 人

2024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：1,052 人

2024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：522 人

2024 年收入总额（未经审计）：203,338.19 万元

2024 年审计业务收入（未经审计）：152,989.42 万元

2024 年证券业务收入（未经审计）：32,048.30 万元

2024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170 家

2024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463 家

2024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：

行业代码	行业门类
------	------

C	制造业
I	信息传输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
F	批发和零售业
K	房地产业
B	采矿业

2024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：

行业代码	行业门类
C	制造业
I	信息传输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
L	租赁和商务服务业
M	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
F	批发和零售业

2024 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：22,297.76 万元

2024 年挂牌公司审计收费：8,546.20 万元

2024 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170 家

2024 年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463 家

2. 投资者保护能力

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：10,450 万元

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：10,000 万元

近三年（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）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，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存在承担民事责任情况。

在青岛亨达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中，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被判定在 20%的范围内对亨达公司承担责任部分承担连带赔偿责任。

3. 诚信记录

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近三年（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

年）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、行政处罚 4 次、监督管理措施 18 次、自律监管措施 3 次和纪律处分 1 次。

48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（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）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、行政处罚 14 次、监督管理措施 41 次、自律监管措施 5 次和纪律处分 2 次。

（二）项目信息

1. 基本信息

项目合伙人：闫宏江先生，2013 年 6 月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，201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，2014 年 1 月开始在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执业，近三年签署过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。

签字注册会计师：汪晓斌，2016 年成为执业注册会计师，2017 年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，2020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，近三年签署谷实生物、华媒康讯、华映文化等多家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，具备证券业务专业胜任能力。

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：李晓思，2006 年取得执业注册会计师资格，2003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，2015 年开始在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从事质量控制复核工作，至今复核过多家上市公司，近三年复核的上市公司有民和牧业、铁岭新城、青鸟消防、双杰电气、博信股份等，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。

2. 诚信记录

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（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）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，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、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，受到证券交易场所、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、纪律处分的情况。

3. 独立性

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不存在可能影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关于独立性要求的情形。

4. 审计收费

本期(2025)年审计收费 24.5 万元，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24.5 万元。

上期(2024)年审计收费 20 万元，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20 万元。

本期审计费用较上期审计费用增加 45000 元，因增加母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两份单体审计报告。

二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

（一）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对《关于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的议案》进行了审议，审议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；议案全票通过。

（二）生效日期

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山西华青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

山西华青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21 日